

证券代码：836472

证券简称：正辰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正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卢明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拟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中兴财光华”）为公司2022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年10月13日，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卢明先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兴支行申请个人经营贷款并签订相关合同，只用于公司经营，无其他用途。公司为卢明向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该项对外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具体内容以2022年10月13日签订的银行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卢明、卢伟、卢波、熊忆菲、傅莉娜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正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正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5日